

公 開 類	
季 報	每季終了後20日前編送

花蓮縣辦理社會救助醫療及看護補助概況

中華民國114年第3季(7月至9月)

一、醫療補助

性別	本季住院及門診		住院醫療									
			住院人次（人次）				住院總日數（日）				醫療補助金額（	
	受益人次 （人次）A+B	醫療補助 總（元） （1）+（2）	合計 A	低收入 戶	中低收入 戶	其他身 份別	合計	低收入 戶	中低收入 戶	其他身 份別	合計（1）	低收入戶
總計	145	6,570,180	145	95	44	6	2,585	1,802	626	157	6,570,180	3,998,913
男	98	4,572,039	98	63	29	6	2,019	1,400	462	157	4,572,039	2,476,996
女	47	1,998,141	47	32	15	—	566	402	164	—	1,998,141	1,521,917

二、看護補助

年齡別及性別		住院人次 (人次)				住院總日數 (日)					
		合計	低收入戶	中低收入戶	其他身份別	合計	低收入戶	中低收入戶	其他身份別	合計	低收入
總計	合計	166	133	29	4	2,933	2,312	582	39	3,171,019	
	男	129	107	19	3						
	女	37	26	10	1						
0-未滿18歲	合計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	男	—	—	—	—						
	女	—	—	—	—						

18-未滿65歲	合計	91	73	17	1	1,743	1,467	267	9	1,892,177	
	男	69	57	12	—						
	女	22	16	5	1						
65歲以上	合計	75	60	12	3	1,190	845	315	30	1,278,842	
	男	60	50	7	3						
	女	15	10	5	—						
備註											
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		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及各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編製2份，1份送主計處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2. 參加全民健康保
列。 3. 本季住院及門診補助總額＝（住院醫療補助之合計＋低收入戶及其他身份別門診之醫療補助）。

編製機關	花蓮縣政府(社會局)
表 號	10720-05-01-2

乙

元)	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 戶及其他身 份別門診	
中低收入 戶	其他身份 別	受 益 人 次 (人 次) B	醫 療 補 助 金 額 (元) (2)
1,711,627	859,640	—	—
1,235,403	859,640	—	—
476,224	—	—	—

看護補助金額 (元)		
入戶	中低收入戶	其他身份別
2,641,887	497,424	31,708
—	—	—

1,616,261	266,708	9,208
1,025,626	230,716	22,500

機關首長

民國114年10月16日 19:08:48 印製

保險可取得之醫療給付者，不得再申請醫療補助，故不予計